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113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16號地下二樓會議室(實體召開)

出席股數：親自及委託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15,567,539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28,634,219 股之 54.36 %，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開
會股數。

列席人員：呂仰鎧董事、陳嘉尚獨立董事、陳金龍獨立董事、曹行宇獨立董事、丁健興
董事、郭希古董事、游佩靜會計師及蔡淑娟律師。

主 席：柯聰源



記 錄：陳韻華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二)。

(三) 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五
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112年度擬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計新台幣1,717,674元；提
撥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計新台幣1,717,674元，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
放。以上決議數與112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3. 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 民國112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8 日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
股不超過 6,000,000 股，並決議得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辦
理，因私募案期限將屆，且無繼續私募之計畫，於剩餘期間內擬不繼
續辦理。

(五) 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擬依公司章程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11,453,688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4元，現金股利之配發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其他收入。

3. 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嗣後因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共計15,514,503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4,723,531權	94.90%
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3,759權	0.02
無效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0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787,213權	5.07%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先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後，擬按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詳見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二、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共計15,514,503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4,723,528權	94.83%
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3,759權	0.07%
無效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0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787,216權	5.07%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說 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股本，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擬自112年度分配盈餘項下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25,770,8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2,577,08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二、前項發行新股按增資配股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股票股利90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增資配股除權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壹股，逾期未併湊或併湊不足部分，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改發現金（至元為止），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本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配發股票，股東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款將提供作為帳簿劃撥配發/交付之作業費用。

三、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四、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如嗣後因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增資案提請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發行新股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六、敬請 公決。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共計15,514,503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4,713,954權	94.83%
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1,970權	0.07%
無效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0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788,579權	5.08%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擬以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說 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及拓展業務所需資金需求，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辦理不超過6,000,000股之私募普通股，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就下述籌資方式和原則辦理。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6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應說明事項如下：

(一)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1. 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以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實際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私募價格之定價乃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令定之，同時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普通股市價而定，應屬合理。

(二) 特定人選擇方式：

1.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應募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2. 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者：

(1)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基於公司長期經營與業務發展需要，將選擇對本公司之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優先考量，並能有助於本公司擴大業務及產品市場，強化客戶關係，或提升產品開發整合效益，或能提高技術，並能認同本公司經營理念之策略性投資人。

(2) 必要性：本次選定應募人之目的係為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及增強

與策略合作伙伴的長期合作關係，透過策略性投資人可提升本公司之長期競爭力及營運效益，故有其必要性。

- (3)預計效益：藉由策略性投資人之經驗、產品技術、知識、品牌聲譽及市場通路等優勢，經由策略合作、共同開發產品、市場整合或業務開發合作等方式，預計將有助於本公司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產品技術、擴大銷售市場，以提高本公司未來營運績效。

3. 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考量目前資本市場狀況及為掌握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及可行性等因素，以便於短期期限內取得所需長期資金，且限制轉讓可有助於公司經營權穩定，有助於公司拓展營運，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2. 得私募額度：以不超過 6,000,000 股普通股為限，將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二次發行。

3. 辦理私募之預計次數、各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預計辦理次數	資 金 用 途	預 計 達 成 效 益
第一次	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拓展業務需要支應公司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	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營運成效及整體競爭力。
第二次		
註：上述分次辦理之私募增資案，合計發行總股數以 6,000,000 股為上限。		

三、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依證券交易法第43-8條規定，本次私募之有價證券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擬於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上櫃交易。

四、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辦理私募實際情形及其他未盡事宜等，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擬授權董事長，在合法範圍內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變更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所需之事宜。

六、敬請公決。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共計15,514,503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4,707,595權	94.79%
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4,898權	0.09%
無效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0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792,010權	5.10%

六、選舉事項

董事會 提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將於113年7月27日屆滿，依法於本次股東常會辦理改選，選任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3席)。當選之董事任期為自當選日起計三年，即自113年6月7日起至116年6月6日止。

二、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之董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業經113年4月9日董事會議決通過，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表，提請選任。

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姓名	股東會停止過戶日持有股數	學歷	經歷
1	柯聰源	7,869,222	清華大學工程管理碩士	技嘉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董事 青雲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技嘉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獨立董事
2	葉培城	0	明新工專電子科 政治大學企家班	技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總裁 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3	呂仰鎧	314,128	淡江大學管科所 博士	技嘉科技(股)公司業務主管 青雲國際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青雲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4	丁健興	20,514	清華大學工程管理碩士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董事 訊舟科技(股)公司董事 達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昂迪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5	韓政達	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台灣全球無線平台策進會理事長 文化科技發展協會理事 宏基創達(股)公司董事長 智集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 智聯服務(股)公司總經理
6	朱孝慈	0	台灣大學商學系	威健(股)公司資訊通路部協理 青雲國際科技(股)公司部門總經理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姓 名	股 東 會 停 止 過 戶 日 持 有 股 數	學 歷	經 歷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理由
1	陳嘉尚	0	中原大學企管碩士 台灣大學財金碩士	常欣科技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聯強國際(股)公司行銷經理 美商宜華系統科技(股)公司協理 居禮(股)公司監察人 常欣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獨立董事任期達三屆者之提名理由：陳嘉尚先生擁有豐富的產業經驗，董事會相信陳嘉尚先生在判斷及執行職務時，仍持續具有必要的獨立性，並未與管理階層（或其他人）建立某種關係而可能會損害其基於公司最大利益的公正判斷或是執行職務時不偏頗的能力。
2	陳金龍	0	龍華工專電子工程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美隆電器(股)公司董事 精碟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所羅門(股)公司董事 精鼎光學(股)公司董事長 金居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太平洋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京華超音波(股)公司董事 弘勝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否
3	彭朋煌	0	台北科技大學電機系 蘇州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技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信音電子(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信音汽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東易企管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泰碩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信音企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董事 志豐電子(股)公司董事	否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

姓 名	當選別	選舉權數
柯聰源	董事	21,649,597權
呂仰鎧	董事	15,205,533權
葉培城	董事	14,870,095權
丁健興	董事	13,922,722權
韓政達	董事	13,667,958權
朱孝慈	董事	13,580,262權
陳嘉尚	獨立董事	12,997,116權
陳金龍	獨立董事	12,993,246權
彭朋煌	獨立董事	12,988,022權

七、其他議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第1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有投資或經營與本公司經營範圍相同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新任之董事如有上述情事時，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本公司新任董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競業禁止之明細表如下：

類別	姓 名	擔任其他公司之			其他
		公司名稱/職務	主要營業內容	可能產生的利益衝突情形	
董事	柯聰源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主要係從事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與左述公司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通路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柯聰源董事兼任左述公司董事，可藉其專才監督本公司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	無
董事	葉培城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集團總裁	主要係從事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與左述公司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通路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葉培城董事兼任左述公司董事長及集團總裁，可藉其專才監督本公司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	無
董事	韓政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業務為	本公司與左述公司在部分業務上固	無

類別	姓 名	擔任其他公司之			其他
		公司名稱/職務	主要營業內容	可能產生的利益衝突情形	
		公司總經理	軟硬體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各類服務。	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通路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韓政達董事兼任左述公司總經理，可藉其專才監督本公司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	

四、提請決議。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共計15,514,503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4,697,948權	94.73%
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16,186權	0.10%
無效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0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	800,369權	5.15%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附件一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 (一)在經營策略方面：健全庫存管理、發揮經營優勢、專責產品經理。
- (二)在產品行銷方面：結合研發實力、調整銷售組合、開拓利基產品。
- (三)在生產品質方面：製造委外代工、善用採購策略、掌控品質效率。
- (四)在管理控制方面：風險管理控制、監控庫存水位、擷節成本費用。

二、實施概況

綜觀 2023 年全球經濟仍面臨嚴峻挑戰，包括：俄烏戰爭、通膨威脅、地緣政治風險、中國經濟走向、美中爭端，加上氣候變遷等不確定因素，主要國際機構均預期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低於去年，第一季表現較差，後續將逐漸改善。展望未來，隨著美、中兩大經濟體分別面臨消費及投資的不利因素困擾，雖然其他主要經濟體如歐洲表現可望回溫，新興市場及開發中經濟體的經濟表現也優於 2023 年，但仍難以支撐美、中經濟疲軟的局勢，故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速度較 2023 年略低，不過仍預期全球商品貿易呈現復甦態勢。

一一二年度受通膨影響消費力道，產業界面臨去庫存的壓力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的影響發酵等因素，使得本公司全年度銷售業績衰退約 37%；營業毛利方面，受記憶體產品提前備貨進貨與銷售匯率價差效益之故，平均毛利率則升至 8.4%，且因營業費用控制得宜，使得營業淨利微成長 2%，稅後淨利則因兌換損失減緩及利息支出減少而增加約 28%。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一)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973,869 仟元，較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121,019 仟元，減少 1,147,150 仟元及衰退 36.75%。
- (二)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毛利為 166,128 仟元，較一一一年度營業毛利 178,631 仟元，減少 12,503 仟元及減少 7.00%。
- (三)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淨利為 91,362 仟元，較一一一年度營業淨利 89,379 仟元，增加 1,983 仟元及成長 2.22%。
- (四)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稅後每股淨利 2.28 元，一一一年度稅後每股淨利 1.78 元。

四、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劃大致相當。

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111,890	798,2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35,451)	5,6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31,972	(702,6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流入(流出)	108,411	101,308

(二)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7.03	43.6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1.18	224.90
	速動比率	167.40	17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36	5.1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42	11.6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8.79	24.60
	每股盈餘(元)	2.28	1.78

六、研究發展狀況

產品類別	發展方向
IPC 工控板卡	因應電腦化自動控制之趨勢，強化客製化彈性、滿足特殊應用工控主板平台需求。 系統化多媒體特殊應用繪圖卡。
代理與通路服務	強化代理品牌競爭力及售後服務，以利提升記憶體模組之市佔率。 深耕板卡產品經銷據點，並積極投入數位媒體經營與合作。 拓展多元化產品線，引進各類產品代理線。

董事長：柯聰源



總經理：呂仰鎧



會計主管：陳韻華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永成會計師及王智立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開各項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尚無不符，並經全體成員同意，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鑑核。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嘉尚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 / 桃園 / 新竹 / 台中 / 高雄

總所：台北市 10694 忠孝東路四段320號6樓

電話：(02)2772-7428

傳真：(02)8771-3413

會計師查核報告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

收入為企業永續經營之基本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專業高階記憶體模組代理及加工服務為主，以貨物交付承運人之貿易條件出貨，故銷貨收入主係於產品交付予客戶許可之承運人，存貨之所有權與損失風險移至客戶時認列；然可能因貨物尚未實際交付，貨物所有權與損失風險尚未移轉而致使收入認列於不適當之期間，故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並測試收入認列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複核合約中重大條款及條件，以確定交易之真實性及認列時點之合理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點測試，抽取樣本並核至相關憑證，以確定交易之認列時點之合理性；覆核期後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以確定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以管理階層核准之傳票為測試要件進行普通日記簿分錄測試，並檢視銷貨傳票，以確定與交易事實一致。

本會計師亦考量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及附註二十。

二、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所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八之揭露。

應收帳款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及有信用風險之帳款以主觀之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其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品質評估之結果，因此本會計師特別關注於金額重大且收款延遲之款項，以及管理階層對其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金額之合理性，故將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係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帳齡的分類及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包括測試應收帳款之正確性；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應收帳款帳齡分布情形，以及檢視當年度與以前年度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沖銷情形，並透過檢查期後現金收款情形，以確認流通在外款項之可回收性。檢視客戶交易信用限額核准及覆核應收帳款分類沖轉之情形，以測試與應收帳款有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



三、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揭露之適當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九。

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以致發生呆滯及過時的損失，另其成本要素之分攤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金額係受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由於高階記憶體模組產品技術快速變遷，因存貨金額重大，且評估是否為呆滯存貨及應沖減之金額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特別關注應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要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以及管理階層對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之合理性，故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1. 取得存貨入帳資料執行細項測試，以驗證存貨的原料成本、投入人工及製造費用已合理分攤至適當之存貨項目，且無因不合理的分攤而有低列存貨跌價情形。
2. 本會計師測試存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庫齡，另將提列呆滯、過時存貨跌價損失的會計政策跟以前年度比較、分析差異原因及核對用以計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相關數據及預測之資料並比較歷史提列備抵數與實際沖銷差異之情形；瞭解預測值之基本假設，以評估對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適當。
3. 本會計師以抽樣方式，比較期末存貨最近期的實際銷售價格與其帳面價值，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4. 取得期末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當年度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期末存貨之存在與完整，並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時，亦同時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 / 桃園 / 新竹 / 台中 / 高雄

總 所：台北市 10694 忠孝東路四段320號6樓

電 話：(02)2772-7428

傳 真：(02)8771-3413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 / 桃園 / 新竹 / 台中 / 高雄

總所：台北市 10694 忠孝東路四段320號6樓

電話：(02)2772-7428

傳真：(02)8771-3413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永 成



楊永成

會計師 王 智 立



王智立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30156141 號

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台財
證(六)字第 09301094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2 日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2.12.31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12.31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額	%				金 額	%	111.12.31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341,142	35	\$	232,731	29	2100	短期借款	十四	\$	60,000	6	\$	20,00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七		—	-		1,416	-	2170	應付帳款			161,477	17		139,312	1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四、八		298,544	31		295,940	36	2200	其他應付款			16,277	2		22,445	3
1310	存貨	四、九		154,428	16		192,650	2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6,635	1		10,46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四、廿七		6,151	1		6,32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984	-		5,40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四、十		119,560	12		64,252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十五		211,849	21		155,116	2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19,825	95		793,310	9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57,222	47		352,742	4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七		36,190	4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廿二		285	-		27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十一		1,746	-		110	-	2645	存入保證金			43	-		4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十二		1,203	-		1,46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8	-		317	-
1780	無形資產	四、十三		1,889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廿二		4,298	-		6,833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01	1		7,78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027	5		16,198	2		負債總計			457,550	47		353,059	44
權益：												十七					
	普通股股本					3110				普通股本			286,343	30		267,610	3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52,471	5		52,471	6
	保留盈餘：					33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910	3		25,778	3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17	1		6,517	1
	未分配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144,937	15		111,585	14
	保留盈餘合計									保留盈餘合計			182,364	19		143,880	1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876)	(1)		(7,512)	(1)
	權益總計					3XXX				權益總計			515,302	53		456,449	56
資產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72,852	100	\$	809,508	100				\$	972,852	100	\$	809,508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柯聰源



經理人：呂仲雄



會計主管：陳韻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二十	\$ 1,973,869	100	\$ 3,121,0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1,807,741	92	2,942,388	94
5900	營業毛利		166,128	8	178,631	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9,710	2	68,230	2
6200	管理費用		25,056	1	21,022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4,766	3	89,252	3
6900	營業淨利		91,362	5	89,379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865	-	694	-
7010	其他收入		511	-	5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一	(14,904)	(1)	(17,644)	(1)
7050	財務成本		(386)	-	(7,09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914)	(1)	(23,535)	(1)
7900	稅前淨利		82,448	4	65,844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廿二	(17,244)	(1)	(14,995)	-
8200	本期淨利		65,204	3	50,84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	-	5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36	-	(49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	-	(11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77	-	(2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881	3	\$ 50,825	2
每股盈餘						
		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8		\$ 1.7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7		\$ 1.7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柯聰源



經理人：呂仰鎧



會計主管：陳韻華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47,787	\$ 62,382	\$ 19,917	\$ 6,517	\$ 85,952	\$ 112,386	\$ 415,535
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61	—	(5,861)	—	—
股票股利	19,823	—	—	—	(19,823)	(19,823)	—
盈餘分配合計	19,823	—	5,861	—	(25,684)	(19,823)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9,911)	—	—	—	—	(9,91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50,849	50,849	50,849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8	468	(24)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317	51,317	50,8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67,610	\$ 52,471	\$ 25,778	\$ 6,517	\$ 111,585	\$ 143,880	\$ 456,449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67,610	\$ 52,471	\$ 25,778	\$ 6,517	\$ 111,585	\$ 143,880	\$ 456,449
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32	—	(5,132)	—	—
股票股利	18,733	—	—	—	(18,733)	(18,733)	—
現金股利	—	—	—	—	(8,028)	(8,028)	(8,028)
盈餘分配合計	18,733	—	5,132	—	(31,893)	(26,761)	(8,028)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65,204	65,204	65,204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	41	1,677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245	65,245	66,88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86,343	\$ 52,471	\$ 30,910	\$ 6,517	\$ 144,937	\$ 182,364	\$ 515,30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柯聰源



經理人：呂仰鎰



會計主管：陳韻華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度	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448	\$ 65,844
調整項目：		
收益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42	572
攤銷費用	232	13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565)	1,154
利息收入	(5,865)	(694)
股利收入	—	(256)
財務成本	386	7,0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926)	280,001
存貨	38,222	459,066
其他流動資產	(55,074)	4,8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8)	(25)
應付帳款	22,165	(109,539)
其他應付款	(6,144)	8,767
其他流動負債	52,309	109,925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5,394	826,890
收取之利息	5,441	694
支付之利息	(410)	(10,189)
支付所得稅	(18,535)	(19,1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890	798,2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1	7,17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70	(78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	(197)
取得無形資產	(1,889)	—
收取之股利	—	25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2)	(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38	(6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5,451)	5,6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00	(582,04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	—	(110,720)
發放現金股利	(8,028)	(9,911)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972	(702,6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08,411	101,3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2,731	131,4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1,142	\$ 232,73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柯聰源



經理人：呂仰鎧



會計主管：陳韻華



附件四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79,691,984
加：其他調整項目(註2)		41,085	
加：112 年度稅後純益		65,203,97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	6,524,506)	58,720,557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138,412,541
分配項目 (註1)			
減：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0.4 元)	(		11,453,688)
股東股票紅利(每股 0.9 元)	(		25,770,8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1,188,053

註：1. 本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以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之。

2. 其他調整項目係本年度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調增數。

董事長：柯聰源



總經理：呂仰鎧



會計主管：陳韻華

